

##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1月15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披露了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5号），因工作疏忽，公告中“二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”、“十一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”中的选举、聘任结果披露有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#### 更正前：

二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林建根：9票。

会议选举林建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十一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同意聘任濮卫锋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#### 更正后：

二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林建根：9票。

会议选举林建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

十一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同意聘任鲍瑾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，本公司对因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